

中华文物古迹旅游

神灵与苍生的感应场

古代坛庙

GUDAITANMIAO

● 朱耀廷 郭引强 刘曙光 主编

9
辽宁师范大学出版社

□龙霄飞 刘曙光 著

神灵与苍生的感应场

古代坛庙

中华文物古迹旅游

——
辽宁师范大学出版社

(辽)新登字 18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华文物古迹旅游/朱耀廷等编著.

—大连:辽宁师范大学出版社,1996

ISBN 7-81042-105-0

I. 中… II. 朱… III. 名胜古迹—旅游—中国—指南
IV. K928.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05157 号

中华文物古迹旅游

神灵与苍生的感应场——古代坛庙

龙霄飞 刘曙光 著

*

辽宁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大连市黄河路 850 号)

邮政编码:116029 电话:4206854

新华书店经销 大连海事大学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7.5 插页 8 字数 195 千

1996 年 10 月第 1 版 199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0001—5000 册

ISBN 7-81042-105-0/K·11

定价(全九册):135.00 元

(每册定价:15.00 元)

序

由朱耀廷、郭引强、刘曙光三同志主编的《中华文物古迹旅游》即将出版了，嘱我为序。半个多世纪以来，我一直从事文物、古建筑的保护和勘查研究工作，而这套丛书的9本书，几乎都是以古建筑为写作内容，它们与我都有着深厚的感情，且此一丛书在筹划之初，我就参加了顾问咨询的工作，今见硕果已成，不胜欣喜，写一序言，自是份内之事，于是便欣然应命了。

关于这套丛书中各册的具体内容，读者自己可以去阅读了解，我无须赘赘。在这里我只谈一点对这套丛书的个人看法。

一、我国的文物古迹，是中华民族悠久历史文化的载体，是我们历代祖先聪明智慧和辛勤劳动血汗的结晶，是珍贵的无价之宝。中国是文明古国，在人类文明发展史上写下了光辉的篇章，为人类社会的发展与进步做出了巨大的贡献。万里长城和南京的瓷塔（即金陵大报恩寺塔）在几百年前就与比萨斜塔、罗马斗兽场等一起被列入了世界中古七大奇迹的名单。在我国参加世界遗产公约之后，先后有北京故宫、周口店“北京人”山洞遗址、敦煌莫高窟、秦始皇陵兵马俑坑、长城、曲阜孔庙、布达拉宫、承德避暑山庄与外八庙、武当山明代建筑群等被世界遗产委员会批准列入世界文化遗产的名录。除了这些世界级的文物古迹，还有许多已经分别被评定为国家、省、市、自治区级的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这一笔历史文化财富，其价值之大，不言而喻。这套丛书在选目之初，即是从各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中精选，几乎把最重要的文物古迹全都包括进去了，这

在一定程度上保证了丛书内容的广泛性、知识性和科学性。

二、这一丛书的另一个特点，是对文物古迹的历史、艺术和科学价值给予了充分的解说。文物古迹本身是不会说话的，它的活力在于其所携带的历史和文化信息，如果只描述其物质的表层面而不去留意其内涵，那它就很难让人理解。曾经有人写过这样一首描写故宫建筑的诗：“五百余年多少事，风云幻变日纷纷。繁华梦散笙歌静，宫阙巍峨紫禁城。”说的是明、清两代虽然已经风流云散，但昔日的巍峨宫殿、紫禁高墙仍然存留至今，每一个殿堂、每一座门阙、甚至每一处楼台廊院、井亭山石、花草树木，都可以诉说一些悲欢兴亡的故事，把历史的信息传递给我们，传递给子孙后代。我记得周恩来总理在审查第二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时，提出了“有物可看、有事可说”的要求，希望文物工作者对文物古迹的内容和事迹给予充分的注意。这一丛书的作者，很好地遵循了“有物可看、有事可说”的原则，不仅写文物古迹本身，还写了历史、写了文化、写了掌故，不少文字都很有思想性和趣味性，较之专门的文物介绍，更能够适合旅游者的口味。

三、把文物古迹的保护、利用与旅游事业的发展联系起来，从而说明了两者之间相辅相成、相得益彰的关系，是编纂这一丛书的主要动机。众所周知，文物古迹的保护，是一件上对祖先、下对子孙后代的千秋大业。因为文物是具有历史、科学、艺术价值的物质遗存，不仅传给我们这一代，还要传给子孙后代，它又是不能再生产的，一旦遭到破坏就不可再得。因此，我们每一个人都负有保护文物的义务和责任。随着社会的进步，被称为“无烟工业”的旅游业获得了较大的发展，旅游资源的保护与开发问题，也越来越引起人们的重视。一般人们所说的旅游资源，无非是人文资源和自然资源两种，它们在我国都非常丰富，这也就是我国悠久的历史文化和大好的河山。据我所知，对于许多旅游者、尤其是外国旅游者来说，他们更感兴趣的是前者。而我国古代历史和灿烂文化的内涵，大都保存

和体现在文物古迹的身上，所以我们可以认为，各种文物古迹是我国人文旅游资源中的主体。我们强调要保护文物，目的之一就是要发挥它的作用。在现代社会中，影视、广播、书刊、研讨、陈列展览、缩微、仿建等等，都是文物发挥作用的途径，但最直观、最生动、最具有群众性、最能够发挥文物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途径，莫过于旅游。总之，旅游离不开文物古迹，文物古迹也需要借助旅游来体现其价值，两者是难以分开的，存在着相互依赖、相互支持又无矛盾的密切关系。

正因如此，中央在制定了对文物古迹“保护为主，抢救第一”方针的同时，又对文物古迹的利用提出了“有效保护、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指导思想，要求各级文物部门和旅游部门切实注意妥善处理好保护文物与发展旅游之间的关系。应当说大多数地方都较好地贯彻了中央的精神，但也确有一些地方在进行旅游开发的时候，没有注意对文物古迹的保护，尤其是忽视了对文物古迹周围环境的保护，这是十分令人痛心和不安的。我们应该充分认识到，无论进行怎样的旅游建设，都应把文物古迹的保护放在首位，保护文物古迹，正是保护旅游资源，那种以损坏文物古迹永久价值来换取暂时的经济效益的做法，是极其有害的。这一丛书的作者们对此都有深切的体会，他们的著作，将会为文物部门和旅游部门的同志提供有益的参考，我作为一个在这两方面奔走了半个多世纪的老兵，对此是深信不疑的。

罗哲文

1996年3月

目 录

序 言

一、崇拜与祭祀	1
二、祭坛与祠庙	10

第一章 天地神明的礼拜台

——祭坛

一、祭坛说略	13
二、北京天坛与祭天	15
三、北京社稷坛与社稷崇拜	25
四、北京地坛与祭地	28
五、北京先农坛与籍田之礼	32
六、北京日坛、月坛与祭日、祭月	35
1. 日坛与祭日(36) 2. 月坛与祭月(37)	

第二章 祖宗的庙堂

——宗庙与家庙

一、宗庙简说	39
二、考古所见宗庙遗址	41
1. 偃师二里头一、二号宫殿基址(42) 2. 岐山 凤雏西周宗庙基址(43) 3. 凤翔马家庄秦国宗	

庙遗址(45)	4. 西安王莽宗庙遗址(48)	
三、北京明清太庙	49	
四、太原晋祠	53	
五、民间祭祖与祠堂	57	
六、长清孝堂山石祠与嘉祥武氏祠	60	
七、歙县呈坎村宝纶阁	64	
八、绩溪龙川胡氏宗祠	66	
九、诸暨边氏祠堂	67	
十、广州陈家祠堂	69	

第三章 儒教的圣地

——孔庙

一、历代的尊孔与祭孔	74	
二、孔庙建筑的基本特点	78	
三、曲阜孔庙	80	
四、北京国子监孔庙	84	
五、南京夫子庙	88	
六、其他著名孔庙揽胜	90	
1. 平遥文庙(91)	2. 衢州孔庙(92)	3. 苏州文庙(94)
4. 安顺文庙(97)	5. 建水文庙(99)	
6. 台南孔庙(101)		

第四章 上古圣德贤王的祠堂 ——华夏人文初祖庙

一、中国古史的传说时代与“三皇五帝”	103
二、天水伏羲庙与淮阳太昊陵	105
三、宝鸡神农祠	108
四、黄陵黄帝庙	109
五、临汾尧庙	112
六、绍兴舜庙与宁远舜庙	114
七、绍兴禹陵和禹庙	116
八、白水苍颉墓庙	118

第五章 全民的教馆 ——忠臣祠庙(上)

一、中国古代的忠臣	120
二、诸葛亮诸祠庙	124
1. 南阳诸葛庐(127) 2. 襄樊隆中武侯祠(130)	
3. 勉县武侯祠(132) 4. 五丈原武侯祠(134)	
5. 成都武侯祠(135)	
三、关羽诸祠庙	139
1. 解州关帝庙(140) 2. 常平关帝庙(144)	
3. 阳泉关帝庙与定襄关王庙(146)	
4. 洛阳关林(147) 5. 周口关帝庙(150)	
6. 东山关帝庙(152)	

第六章 道德的讲习所

——忠臣祠庙(下)

四、卫辉比干庙	154
五、周公三祠庙	158
1. 曲阜周公庙(159) 2. 洛阳周公庙(161)	
3. 岐山周公庙(162)	
六、留坝张良庙	163
七、云阳张飞庙	166
八、代县杨业祠	169
九、合肥包公祠	171
十、杭州岳王庙与汤阴岳庙	175
十一、北京文天祥祠	181
十二、扬州史可法祠	183
十三、台南郑成功庙	186

第七章 社会良心的纪念馆

——文人物庙

一、中国古代的文人群体	188
二、曲阜颜庙	191
三、邹县孟庙	194
四、秭归屈原祠与汨罗屈子祠	196
五、韩城司马迁祠	199
六、南阳医圣祠	202
七、东至陶公祠与九江陶靖节祠	204

八、江油太白祠与马鞍山青莲祠	206
九、杜甫三祠堂	209
十、潮州韩文公祠与孟县韩愈祠	212
十一、柳州柳侯祠	213
十二、眉山三苏祠	216
附 录	219
参考文献	228
后 记	233

081905

序 言

一、崇拜与祭祀

本书所要介绍的祭坛和祠庙,就其类别而言,都属于古代祭祀建筑。所以,我们的话题自然要从祭祀谈起。

所谓祭祀,通常是指人们在某个特定的场所,借助于某些特定的物品和形式而向某个或某些特定对象表达情感和愿望的行为。这种行为无疑具有宗教性,但更具有政治性和文化意味。一般说来,这种行为的最早发生,可以追溯到史前时期人类的自然崇拜和祖先崇拜。

由于受到社会生活内容简单和思维能力低下等诸多因素的制约,处在旧石器时代中晚期(距今 25 万年至 1 万年)的远古人类,既不能正确地认识和理解自身构造的特点和机能,也不能正确地认识和理解各种自然现象、自然物和自然力的奥秘,同时又不能正确地认识和理解人与自然的相互关系。在他们看来,包括人类自身在内的大自然当中的一切,都具有某种莫测的神秘性,其中,有关人类自身的生老病死及梦境幻觉的感受和体验,是最让他们困惑和不安的。于是,他们便产生了种种猜想和臆测,认为人和各种动植物、自然现象、自然物、自然力都是由两部分组成的,即除了可供人们观察、触摸、感知的外在的形态、光泽、色彩、声音等等以外,还都有其内在的灵魂。这种被称为“万物有灵观念”的东西,是原始自

发宗教的基础,也是自然崇拜和祖先崇拜得以发生的前提条件。

自然宗教是原始自发宗教的重要部分,而自然崇拜则是其最基本的表现形态。在进入新石器时代以后,随着原始农业和原始畜牧业的发生与发展,自然界对人类社会生活的影响力愈加增大,丰收与歉收、绝收,羊肥马壮与牲畜的大批死亡,都直接取决于大自然是风调雨顺、水丰草美还是旱涝不均、风雪严寒。这种情况,自然造就了人们对自然力和自然现象既崇拜又畏惧的心理,认为一些自然力和自然现象具有生命、意志、灵性和神奇的能力,可以轻易地祸福人类,因而便将它们作为崇拜的对象,向它们顶礼膜拜,表示敬畏并祈求其保护和降福于己。自然崇拜包括了对天、地、日、月、星、雷、雨、虹、风、云、山、石、水、火及多种动物、植物的崇拜形式。一般说来,由于所在地理环境 and 经济类型的不同,具体的崇拜对象也各不相同,近山者崇拜山神,近河、海者崇拜水神。越是与自身生活关系密切的自然物和自然现象就越是容易成为崇拜的对象。由于社会生活内容的丰富性,自然崇拜的对象往往并非一种。

祖先崇拜亦是原始自发宗教的重要构成部分,它是鬼魂观念不断发展的产物。最初,在灵魂不死观念的支配下,人们以为“人死曰鬼”,相信死人的灵魂即鬼魂仍是与自己存在着血缘关系的氏族成员,他们虽然生活在另一世界,但却仍然需要活人的关怀和照顾,同时也在时刻关注并影响着活人的生活。于是,人们便以较为简单的丧葬礼仪来表达对鬼魂的好感。后来,随着人们社会生活、社会关系的日益复杂和生产、活动能力的提高,史前人类的鬼魂观念也日趋复杂:一方面,在人们的头脑中幻化出了作祟能力大、报复性强的恶鬼和厉鬼;另一方面,有些死者在世时的创造能力和英雄事迹又被夸大、被神化。对于前者,人们充满畏惧之心;对于后者,人们则充满了崇敬之情。所以,在丧葬礼仪及习俗日趋复杂并备受重视的同时,祖先崇拜也开始出现。不过,并非所有死去先人的鬼魂都是崇拜的对象,只有本氏族的始祖或曾经对本氏族建有

功勋者的鬼魂才能享受后人的礼拜。所以如此,是因为人们相信只有这些强有力的鬼魂才对本氏族成员具有降福和庇佑子孙后代的神秘力量。从时间上看,祖先崇拜的出现要晚于自然崇拜,一般是在进入父系氏族制度(父权制)时期以后才发生的。

无论是自然崇拜还是祖先崇拜,都是一种团体性、公众性的宗教意识,崇拜自然和祖先的目的也并非为了个人的利益,而是为了本氏族、本部落的公共利益。在自然崇拜和祖先崇拜的形成过程中,有关的祭祀活动便已开始,考古学家发掘出来的一些遗迹,已经对此提供了充足的证据。例如:

在甘肃省永靖县大何庄齐家文化遗址中,发现了4处利用天然砾石排列而成的石圆圈,它们的直径约4米,周围分布着许多墓葬,而且还发现了卜骨和牛、羊骨架,这可能是一种为追悼死者而举行的祭祀活动的遗迹。^①

在河南省杞县鹿台岗龙山文化遗址发现了一组建筑遗迹,外室呈方形,内为一直径约5米的圆室,圆室内有两条直角相交的十字形纯净黄土带,与太阳经纬方向一致;附近又有一组祭坛,中间是一个直径约1.5米的大圆土墩,10个直径0.5米的小圆土墩均匀地环绕在其周围,这似乎与先民们对太阳的观察和崇拜有关。^②

更能够说明问题的材料,是辽西地区红山文化晚期的一系列发现:在阜新县胡头沟、凌源县城子山、凌源、建平交界处的牛河梁以及喀左县的东山嘴,都发现了祭祀遗址。其中,前两处遗址规模较小,只有一个石围圈;东山嘴的规模较大,主体建筑为一方形和一圆形的坛状基址,出土了一批泥塑人像和其他物品;而牛河梁规模最大,它以“女神庙”为中心,周围分布着许多积石冢群。有关专家认为,这几处遗址是互有联系的整体;胡头沟、城子山可能是属

^①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甘肃工作队:《甘肃永靖大何庄遗址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74年第2期。

^② 《鹿台岗段岗遗址发掘喜获硕果》,《中国文物报》1991年1月13日。

于一个村落或村落群的祭祀址；东山嘴遗址则是统一若干个村落群的组织中心的祭祀场所；而牛河梁遗址则是红山文化系统相当大的部分地区居民的祭祀中心。^①

从逻辑上推论，史前人类早期的祭祀活动应该是非常简单的，大概只是通过语言和动作向崇拜对象表示敬意、感激、祈求、屈服；祭祀活动也是直接面对自然物、自然现象或先人遗体、遗物来进行。后来才有祭品和牺牲的供奉，逐渐发展起一些较为复杂的祭祀礼仪，有了相对固定和专门的祭祀场所和祭祀建筑。上述祭祀遗迹，显然已是史前社会后期的产物。

进入文明时代以后，有关祭祀的礼仪、制度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发生了许多复杂的变化。对此，我们不必去做详细的考究而只需给予约略的叙述。

大致说来，中国古代的祭祀文化是在夏商时期初具轮廓，至西周时期基本定型，中经孔子等先秦儒家的整饬，在秦汉以后不断发展。

夏商时期是中国的奴隶制时代，原始自发宗教已经过渡为早期的人为宗教。王权政治的建立，使得这一时期的祭祀文化较史前的祭祀礼仪发生了许多重大的变化：

首先，有关天神地祇人鬼的信仰在此一时期已进一步规范化和制度化，《尚书·尧典》中所载虞舜“禋于六宗”^②的说法，很可能反映了夏商时期宗教分野规范明简的史实。据甲骨卜辞所示，殷商时期除了自然崇拜和祖神崇拜之外，还出现了一个与商族存在特殊关系的上帝，它是管理下国和自然的主宰，具有超自然的色彩，对于它的崇拜与祭祀，具有维护商王统治的浓重的政治色彩。

其次，在天神地祇人鬼的祭祀中，对“人鬼”即祖神的祭祀尤为

^① 苏秉琦主编《中国通史》第二卷《远古时代》，第四章第一节，上海人民出版社1994年6月第1版。

^② 六宗即所谓日、月、星三天宗及河、海、岱三地宗。

时人所重。《礼记·表记》云：“殷人尊神，率民以事神，先鬼而后礼”。从殷墟的考古发掘可知，殷商晚期的统治者为祭祀先王、先妣而兴建了专门的宗庙，对高祖远公和先公、先王、近祖这两类祖神的祭礼，既繁缛又隆重。其中，对先公、先王、近祖的祭仪多达 140 种以上，有单独向某一位祖先致祭的独祭，也有合多位祖先而同时致祭的合祭，它又分为按先公、先王的世系顺序先后致祭的顺祀（从祀）与逆先公、先王世次而祭的逆祀两种，此外还有将独祭与合祭之顺祀结合转化而来的周祭。

再次，由于去古未远，夏商时期的祭祀还较多地保留着史前祭祀野蛮、残忍的特征，带有浓重的血腥气味。在河南偃师二里头遗址 1 号宗庙遗址周围，发现了大约五六十个个体的骨架，他们或被置于浅坑，或没有坑穴，有的双手被绑，有的身首异处，显然是用于祭祀的人牲。安阳小屯宗庙区所有建筑基址中都有人祭遗迹，其中的乙七基址发现了人牲约 600 个。在侯家庄王陵区的西北岗，发现了中国古代规模最大的人牲祭祀场，它东西长 450 米，宽 250 米，考古学家们共发掘出了 1400 多个祭祀坑，全躯者每坑 1~10 人，身首分离者每坑 1~10 人，无头躯体者一般每坑 10 人，埋头骨坑每坑 3~39 个不等，被杀者多是成人，但也不乏 6~10 岁的儿童！据卜辞所示，用于祭祀的人牲，多是羌人战俘，也有一些奴隶，每次祭祀杀人，少者几个，多者数百，甚至有一次杀人 1000 的惊人记录。^① 根据卜辞中不完全的统计，商王祭祀共用人牲 14000 余人，而武丁一代就用人牲 9000 多个。这累累白骨，不仅说明了夏商奴隶主阶级的凶残，也反映了那个时代的宗教狂热。

由于历史和文化传统的差异，同时也是出自对殷商亡国教训的借鉴，由周公主持制定的西周王朝的祭祀礼仪和制度，在对殷商祭祀文化有所继承的情况下，更多地表现出了周人自己的特征：

^① 参阅黄展岳《中国古代的人牲人殉》，文物出版社 1990 年 2 月第 1 版。

首先,在尊天敬德保民思想的指导之下,西周的祭祀礼仪和制度的宗教色彩淡化了许多,但其维护现实统治的政治意向却有增无减。西周的统治者有意把祭祀礼仪制度纳入到王权政治的体系当中,把祭神视为统治权力的一种,使周天子和各级诸侯成为天神地祇人鬼的主祭人,而各种神职人员则退居配角位置。

其次,西周的祭祀文化虽然具有某种公众性和团体性,但已与现实社会的等级制度密切相连。不同等级的人士,在祭祀对象、祭祀规格等诸多方面都存在着具体而明确的限制。《礼记·王制》称:“天子祭天地,诸侯祭社稷,大夫祭五祀。”^①天子祭天下名山大川,五岳视三公,四渎视诸侯。诸侯祭名山大川之在其地者。”类似的说法还有一些,都反映了祭祀礼仪等级森严、名目繁多的史实。从“有天下者祭百神”、“诸侯在其地则祭之,亡其地,则不祭”^②等文字中,我们可以看到,政治地位愈高,祭祀的对象也就愈崇高、愈多,而随着政治地位的不断变动,祭祀权的归属也在不断游移。

第三,西周的祭礼显示出兼容并包和重视功利的原则。《礼记·祭法》有云:“夫圣王之制祭祀也,法施于民则祀之,以死勤事则祀之,以劳定国则祀之,能捍大患则祀之。……及夫日月星辰,民所瞻仰也,山林川谷丘陵,民所取财用也。非此族也,不在祀典。”

按此说法,凡生前建有功业者均可上升为神格而受祭,一些传说中的英雄人物,不论其是否为本族或本国的先祖都可入祀,这显然是为了适应周人统治疆域不断扩大的现实需要而设,而将那些与民众关系密切的天地神祇列入祀典,也同样是出自一种非常实际的考虑。

最后也是最为重要的,在周人的祭典中,天地神祇之祭的名目虽多,礼祀虽隆,但最重要、最频繁、最复杂的祭祀礼仪莫过于祭祖。周成王以后,周王直接被尊为“天子”或是天之“元子”,周王成

① “五祀”乃祭礼之名,所指说法不一。

② 《礼记·祭法》。